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6-027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8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空港三路99号东航大酒店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1,267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26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2
2.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4,985,647,28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1,035,280,74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950,366,53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846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7.884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2025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洪章主持,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全部议案,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7人,董事邵国伟、独立董事陈建文因公未列席本次会议。
2. 董事会秘书李宇斌列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028,686,028	99,9402	5,047,124
H股	3,948,867,944	99,9621	248,994
普通股合计:	14,977,553,972	99,9460	5,296,718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019,263,336	99,8549	14,467,616
H股	3,944,969,944	99,8634	14,656,904
普通股合计:	14,964,233,280	99,8571	18,614,21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030,007,372	99,9522	4,054,480
H股	3,949,448,538	99,9768	0
普通股合计:	14,979,456,310	99,9587	4,054,480

4.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983,480,176	99,5306	40,564,276
H股	3,899,452,976	98,7112	59,955,262
普通股合计:	14,882,933,152	99,3146	100,559,838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881,791,724	98,6091	152,189,227
H股	3,815,591,998	96,6136	132,856,540
普通股合计:	14,698,383,722	98,0831	285,045,767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920,188,838	98,9571	113,748,013
H股	3,885,577,177	98,5999	63,871,361
普通股合计:	14,805,766,015	98,7996	177,619,374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890,571,293	98,6887	143,278,959
H股	3,815,295,936	96,5808	134,152,602
普通股合计:	14,705,867,229	98,1330	277,431,561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购买飞机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030,214,941	99,9543	4,253,510
H股	3,949,448,538	99,9768	0

普通股合计: 14,979,456,310 99.9602 4,253,510 0.0284 1,710,258 0.011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500,487,526	99.6498	4,054,480
4	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1,453,959,930	96.5598	50,564,276
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52,271,478	89.8065	152,189,227
6	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90,668,592	92.3566	113,748,01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5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5和6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上述议案3、4、5、6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除审议前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和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明诗、邹敏

(二) 律师见证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2025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豪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8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转股价格:159.12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59.02元/股
- “韦尔转债”本次转股调整实施日期为2026年6月4日
- 证券停牌期间:适用

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期间如下,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5月28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3日)期间,“韦尔转债”将停止转股,2026年6月4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终止日	停牌性质	复牌日
113616	韦尔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6/6/3	2026/6/4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24号)核准,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威”)于2020年12月2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440万股,发行总额24.40亿元,并于2021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韦尔转债”,债券代码“113616”,“韦尔转债”存续期间为2020年12月28日至2026年12月27日,转股期限为2021年7月5日至2026年12月27日。

2026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根据《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韦尔转债”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红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具体调整办法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转股或转债成本: $P1 = P0 \div (1+n)$

增发或转股成本: $P1 = (P0 + A \times k) \div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div (1+n+k)$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div (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格;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n为派送现金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因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属于差异化分红,每股派发现金红利(D)为根据A股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即 $D = (M \times \text{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div A$ 股总股本(1,204,585,536.00股),M为1.00元,详细情况请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转股价格为: $P1 = P0 - D = 159.12 - 0.10 = 159.02$ 元/股,“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59.12元/股调整为159.0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026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韦尔转债”于2026年5月28日至2026年6月3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特此公告。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2.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97元/份调整为78.8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3.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747名激励对象办理2,260,630份股票期权相关行权事宜,并将3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执行的155,95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4. 202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83元/份调整为78.6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5. 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63元/份调整为78.4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716名激励对象办理2,561,099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41元/份调整为78.0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8. 2026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01元/份调整为77.9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 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情况

1. 202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制定<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议案,并于202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登记事宜,共向2,079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股票期权12,270,600份,行权价格为78.97元/份。

2.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78.8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3.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1,978名激励对象办理1,523,000份股票期权相关行权事宜,并将10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执行的486,944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4. 202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83元/份调整为78.6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5. 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63元/份调整为78.4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1,831名激励对象办理3,859,246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41元/份调整为78.0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8. 2026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01元/份调整为77.9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 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情况

1. 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议案,并于202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登记事宜,共向3,361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股票期权19,983,400份,行权价格为139.29元/份。

2. 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9.29元/份调整为139.07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3.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9.07元/份调整为138.67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4. 2026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8.67元/份调整为138.57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的依据

因公司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8.67元/份调整为138.57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薪酬制度的激励作用。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努力为公司创造更高价值。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已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已履行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事由、调整方法及调整结果符合《管理办法》及《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规定,合法、有效。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890,571,293	98,6887	143,278,959
H股	3,815,295,936	96,5808	134,152,602
普通股合计:	14,705,867,229	98,1330	277,431,561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购买飞机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030,214,941	99,9543	4,253,510
H股	3,949,448,538	99,9768	0

普通股合计: 14,979,456,310 99.9602 4,253,510 0.0284 1,710,258 0.011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500,487,526	99.6498	4,054,480
4	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1,453,959,930	96.5598	50,564,276
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52,271,478	89.8065	152,189,227
6	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90,668,592	92.3566	113,748,01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5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5和6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上述议案3、4、5、6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除审议前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和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明诗、邹敏

(二) 律师见证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2025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豪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8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转股价格:159.12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59.02元/股
- “韦尔转债”本次转股调整实施日期为2026年6月4日
- 证券停牌期间:适用

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期间如下,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5月28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3日)期间,“韦尔转债”将停止转股,2026年6月4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终止日	停牌性质	复牌日
113616	韦尔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6/6/3	2026/6/4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24号)核准,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威”)于2020年12月2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440万股,发行总额24.40亿元,并于2021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韦尔转债”,债券代码“113616”,“韦尔转债”存续期间为2020年12月28日至2026年12月27日,转股期限为2021年7月5日至2026年12月27日。

2026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根据《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韦尔转债”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红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具体调整办法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转股或转债成本: $P1 = P0 \div (1+n)$

增发或转股成本: $P1 = (P0 + A \times k) \div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div (1+n+k)$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div (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格;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n为派送现金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因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属于差异化分红,每股派发现金红利(D)为根据A股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即 $D = (M \times \text{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div A$ 股总股本(1,204,585,536.00股),M为1.00元,详细情况请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转股价格为: $P1 = P0 - D = 159.12 - 0.10 = 159.02$ 元/股,“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59.12元/股调整为159.0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026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韦尔转债”于2026年5月28日至2026年6月3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特此公告。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2.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97元/份调整为78.8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3.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747名激励对象办理2,260,630份股票期权相关行权事宜,并将3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执行的155,95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4. 202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83元/份调整为78.6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5. 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63元/份调整为78.4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716名激励对象办理2,561,099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41元/份调整为78.0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8. 2026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01元/份调整为77.9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 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情况

1. 202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议案,并于202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登记事宜,共向2,079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股票期权12,270,600份,行权价格为78.97元/份。

2.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78.8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3.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1,978名激励对象办理1,523,000份股票期权相关行权事宜,并将10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执行的486,944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4. 202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83元/份调整为78.63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5. 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63元/份调整为78.4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1,831名激励对象办理3,859,246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41元/份调整为78.0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8. 2026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01元/份调整为77.9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 2025年第二期股票